2022年度

夏河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夏河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有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2）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审理的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

（3）负责审查和受理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案件的立案及告诉、申诉案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4）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5）指导基层法庭工作。

（6）负责本院的司法行政工作。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负责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9）在审判过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0）负责全院财务、经费、物资装备的管理，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信息化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

（11）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和上级法院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夏河县人民法院设8个内设机构，均为科级建制，具体包括：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2.刑事审判庭

3.民事审判庭

4.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5.民事审判第二庭

5.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6.政治部（机关党委）

7.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8.执行庭（局）

下辖阿木去乎和王格尔唐两个基层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件1：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见附件1：Z03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见附件1：Z04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见附件1：Z01\_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见附件1：Z0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见附件1：Z08\_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见附件1:Z0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见附件1：Z1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见附表1：F03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203.4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9.69万元,增长4.56%,主要原因是：1、2022年新招录两名公务员，2、2022年调整人员工资标准。3、按合同进度支付审判楼建设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575.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40.32万元,占86.99%；其他收入335.04万元,占13.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557.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0.27万元,占53.96%；项目支出1177.54万元,占46.0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706.10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8.6万元,增长0.32%。主要原因是：1、2022新招录两名公务员，2、2022年调整人员工资标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2.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97万元,下降0.4%。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三公经费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70.99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合同进度支付审判楼建设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1.96万元,支出决算为7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招录两名公务员。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9.05万元,支出决算为4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3.59万元,支出决算为9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5.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9.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0.95万元,增长9.9%,主要原因是：1、2022年新招录两名公务员，2、2022年调整人员工资标准。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

**公用经费**146.2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91万元,增长60.13%,主要原因是经费保障的标准提高。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邮电费、福利费、工会经费。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6.2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邮电费、福利费、工会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91万元,增长60.14%,主要原因是：经费保障标准的提高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4万元,下降76.14%,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相关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培训。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316.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9.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8.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6.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6.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79.6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1、按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7.04万元,下降64.85%,1、按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7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报预算时准备购置囚车一辆，因疫情原因未进行购置,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6.65万元,下降64.9%,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年初报预算时准备购置囚车一辆，因疫情原因未进行购置，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88万元,下降100.0%,：年初报预算时准备购置囚车一辆，因疫情原因未进行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5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77万元,下降10.96%,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37万元,下降61.45%,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12人,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3项，涉及资金608.9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业务费、基层法庭运维费等3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优”。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0.98万元，执行数为239.85万元，完成预算的58.3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有序高效的完成了本年度工作计划，二是案件执行率、结案率均有所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项目实施不及时，预算率低；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合理制定目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预算执行，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二是加强对预算经办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与学习。

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万元，执行数为171.99万元，完成预算的94.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有序高效的完成了本年度工作计划，二是案件执行率、结案率均有所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严格按照预算及时形成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年初预算填报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预算项目及时进行实施；二是加强对预算经办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与学习。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6.03万元，完成预算的3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有序高效的完成了本年度工作计划，二是案件执行率、结案率均有所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专门用于法庭日常经费保障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严格按照预算形成支出；二是加强对年初预算填报的准确性。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3。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3.2022年度绩效自评表

夏河县人民法院

2023年8月19日